

证券代码：603106

证券简称：恒银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49

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签字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恒银科技”）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信永中和”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同时，该议案于2025年5月19日经2024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及2025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相关法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、《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信永中和出具的《关于变更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签字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原指派丁慧春女士为签字项目合伙人、蒋西军先生为质量复核合伙人、王宏疆先生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信永中和内部工作调整，现指派唐嵩先生替换丁慧春女士为签字项目合伙人，李姗姗女士替换王宏疆先生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蒋西军先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职务无变化，继续完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。

本次变更后，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的签字项目合伙人为唐嵩先生、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李姗姗女士、质量复核合伙人为蒋西军先生。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二、本次变更的签字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相关信息

签字项目合伙人：唐嵩先生，2017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，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，2025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4 家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李姗姗女士，2022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，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2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，2025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未签署和复核过上市公司。

唐嵩先生、李姗姗女士均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等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7 日